

证券代码：600299

证券简称：安迪苏

公告编号：2025-033

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完善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治理结构，保证公司管理层工作的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审核副总经理候选人的任职资格，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经审核丁冰晶先生的个人简历(简历后附)及资料，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，并且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；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且期限未届满的情形；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或惩戒。因此，同意将聘任丁冰晶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《聘任丁冰晶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的议案，同意聘任丁冰晶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16日

附件：丁冰晶先生简历

姓名	主要工作经历
丁冰晶	生于 1982 年，汉族，中国籍，中共党员，北京化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。历任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党委书记、总经理，北京蓝星清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党委书记、总经理，蓝星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，蓝星东丽膜科技（北京）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创新战略部总经理等职务。2025 年 2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公司战略项目管理总监，2025 年 7 月至今任安迪苏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执行副总裁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丁冰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。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